

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主动公开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切实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一是**机构职能**。及时更新完善机构基本信息。二是**回应关切**。发布《关于乡村旅游示范点申报工作的通知》，回应群众关于申报乡村旅游示范点的疑问。三是**行政权利运行**。完善《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权力清单》《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责任清单》，梳理行政处罚决定3项，主动公开彭阳县文化和旅游市场投诉举报途径，为公众举报投诉提供便捷途径。四是**重点领域信息**。进一步完善《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谁执法谁普法”四个清单》和《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发布有关文化旅游政策文件3件、工作信息16条，公开

有关财政资金事宜 4 项，公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本年度，未制定政策性和规范性文件，无行政许可和行政强制处理事项，无行政事业性收费。

（二）依申请公开

积极建立、完善、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网络办理水平，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本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健全领导组织。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具体开展，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每项措施都能够落到实处。**二是坚持统筹推进。**全面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加强对信息发布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推进。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严格采集、审核、报送、复制、传递等环节程序，做好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查工作，防止失泄密问题发生。**三是加强人员培训学习。**通过周例会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政策文件，确保干部职工熟悉掌握政务公开工作规范。

（四）平台建设

为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扩大信息覆盖面积，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设置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栏和公示栏，加强图书馆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积极运营维护

“彭阳全域旅游”微信公众号，监督指导“彭阳县文化馆”、“彭阳县图书馆”“彭阳县博物馆”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文化旅游相关活动信息和宣传视频，有效提升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度和质量。

（五）监督保障

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要求旅游发展中心、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按照规定发布政务信息，留存档案资料，于年底统一考核。积极开展文化旅游节庆活动及“政府开放日”活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及时为群众答疑。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发布信息内容较单一。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存在延时性，无法及时准确发布信息。

(二) 改进措施。一是丰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按照上级行政机关的部署，以公众需求为导向，及时收集各类信息，不断增加主动公开的内容，尤其是加强公共文化服务领域信息发布。二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按照信息应发布日期，及时更新发布信息，提高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信息流转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根据《2022年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聚焦重点领域“公共文化服务”加大公开力度，主动公开本行业政策文件及工作信息；紧扣政策落地强化解读回应，回应公众关注的政策信息；着眼标准规范夯

实公开基础，规范执行公开制度，强化保密审查和涉敏审核；科学界定公开方式，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导向正确；全面优化公开平台，加强政务新媒体底数管理，关停网站3个，备案微信公众号4个；配备政务公开专职人员1名，严格落实“AB岗”制度；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并总结归纳政务公开典型经验，上报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要求，及时报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要点落实情况，突出公开质效提升保障能力。本机关2022年通过政府网站、“彭阳全域旅游”微信公众号平台公开发布各类信息209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61条，“彭阳全域旅游”微信公众号发布原创和转载信息148条。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机关2022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三）电子版信息获取途径。报告电子版可在“彭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pengy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彭阳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联系。地址：彭阳县政府街育红巷2号（邮编：756500）；电话：0954—7013567；传真：0954—7013567；电子邮箱：pywgj@163.com。